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4 年 6 月 21 日通过)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以现场（公司总部三楼报告厅）结合网络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 24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072,088,7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2095%，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剑锋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提交本次会议选举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参加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会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2,071,91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6%；反对 17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2,071,91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6%；反对 17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71,91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6%；反对 17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71,912,9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反对 175,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五、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2,071,912,9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反对 175,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股本 3,686,361,034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94,908,882.72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

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3.56%。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分配后，公司结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同意 2,071,91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6%；反对 17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在公司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 2024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最高不超过 1.8 亿元，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在前述分红金额上限范围内制定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并在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按规定实施。

同意 2,072,06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8%；反对 2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1%；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2,071,91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6%；反对 17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

议案》。

同意 2,071,254,5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97%；反对 833,34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02%；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确定公司 2024 年度自营投资业务规模的议案》。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公司经营战略以及风险控制指标等因素，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自营业务管理、风险管理等规定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在以下额度内确定、调整 2024 年度公司自营投资规模：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规模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 70%，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含买入返售）规模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 300%。公司实施自营投资过程中如果发生情况变化，需要调整上述额度的，授权董事会进行调整并予公告。在下次授权前，本次授权一直有效。

同意 2,071,91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6%；反对 173,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3%；弃权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及至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正常开展需要，新签或续签相关协议。

（一）与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

事项。

同意 837,609,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2%；反对 174,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08%；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关联股东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农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颐悦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二）与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同意 1,813,439,38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4%；反对 174,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关联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三）与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同意 1,831,242,16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4%；反对 174,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关联股东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四）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同意 1,855,320,48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6%；反对 174,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关联股东江苏凤凰置业有限公司、南京长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2023 年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3 万元，合计 88 万元。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与上期持平，若发生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的情况，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原则与其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同意 2,071,604,0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6%；反对 484,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3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三、审议并以特别决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同意 2,071,91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6%；反对 174,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48,544,96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637%；反对 23,543,77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6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2,071,185,35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64%；反对 903,38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陈传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陈传明先生正式接替李心丹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 2,071,913,1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反对 175,5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履职考核及薪酬情况的议案》。

同意 2,071,914,7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6%；反对 174,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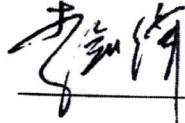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履职考核及薪酬情况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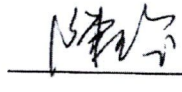
同意 2,071,912,94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5%；反对 175,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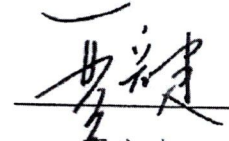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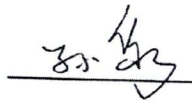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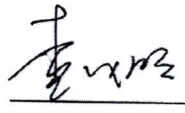
出席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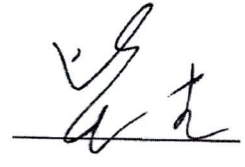
  
李剑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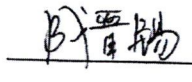
  
陈玲

  
马宏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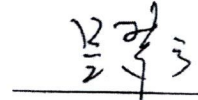
  
孙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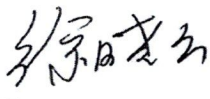
  
查成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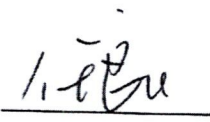
  
毕胜

  
成晋锡

  
李雪

  
吴树云

董事会秘书：  
  
徐晓云

会议记录人：  
  
任良飞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董事： 赵曙明  
赵曙明

董事会秘书： 徐晓云  
徐晓云

会议记录人： 任良飞  
任良飞



(本页无正文, 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董事: 王旻  
王旻

董事会秘书: 徐晓云  
徐晓云

会议记录人: 任良飞  
任良飞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会议董事：董晓林  
董晓林

董事会秘书：徐晓云  
徐晓云

会议记录人：任良飞  
任良飞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1日